

第 4 次非正規教育學程學分課程認證：新竹市婦女社區大學-

藝術與生活學程決審結果(1040515)

申請單位		新竹市婦女社區大學		
學程學分名稱		藝術與生活學程		
學程學分建議更名		--		
必選修	課程名稱	課程字號	學分數	建議更名
必	古典音樂欣賞	0981027A0152	2	--
必	歌劇欣賞	1030508A0424	2	--
必	音樂與生活	1030508A0423	2	--
必	從當代電影看多元文化	1030508A0426	2	--
必	設計美學與實作	1031110A0457	2	--
必	藝術鑑賞	1031110A0456	2	
必	色鉛筆初級	1031110A458	2	
必修學分數			<b>14</b>	
選	藝術與療癒	1020123A0369	2	--
選	古箏演奏	1031110A0459	3	--
選	進階佛拉明哥	0971027A0065	3	佛拉明哥中級
選	琵琶、阮與柳琴之美	1010807A0308	3	--
選	社區景觀與綠美化	0971027N0065	2	--
選修學分數 (◎選修 5 門選 3~4 門，實得學分上限為 9 學分)			<b>9</b>	
總學分數上限			<b>23</b>	

◎此套學程需修畢 3~4 門選修課程，如學員所修畢之選修課程超過 3 門，待取得此套學程學分證明申請資格(必修 14 學分、選修 9 學分)，填寫學分證明書申請表時，可從中自行選擇欲列載於學程學分證明書上之選修課程名稱，惟列載之選修學分上限為 9。